

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设立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事项概述

2016年5月6日，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.4亿元参与设立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5月7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投资设立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3）。

二、投资事项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中国银监会《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批复》（银监复字【2016】220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批复》”）。

《批复》中指出，根据有关规定，批准筹建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。同时要求，自批复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筹建工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批复》（银监复字【2016】220号）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1日